

書報討論 II (Seminar II)

時間：星期三，下午 2:10 ~ 5:00 (W7W8W9)

地點：人社院 A306

授課教師：吳俊業

一、課程說明：

本課程的目的有三：第一、研二學生在論文規劃和撰寫過程中，都應該會研讀一些相關的資料；本課程提供每位研二學生一個機會，把其研讀的心得或遭遇的困難，以宣讀報告的方式來跟師生分享討論，藉著思想之互相激盪，引發對於論文的相關問題的進一步思考。由於每位同學的論文題目不一，報告的內容方面無具體的限制，只須與論文議題相關即可。第二、由於題材的多樣性，學生有義務盡量以清楚而有條理的方式來宣讀其報告，使不熟悉其論文領域的聽眾（包括老師）也能理解其報告內容，因此，本課程提供一個機會，促使學生更切實地閱讀文獻，並學習整理與表達自己的思路、釐清論文牽涉的概念、聆聽別人提問的問題，以及在準備或討論的過程當中，察覺到自己掌握不足之處。第三、在每一場的報告當中，我們安排一位學生擔任報告評論者，藉此，我們一方面希望培養學生提問題、作評論的能力，另一方面也希望開拓學生對不同哲學問題的興趣與理解力，而不僅僅侷限在自己所關注的論文題目而已。

二、教學方式：

- (1) 每週由二位同學報告，作報告的同學必須在作報告之前一個星期，把相關的原文資料分發給各師生（特別是評論者）。我們希望報告者比較細心地選擇資料，長度約在十頁左右即可，這樣可讓評論者細心閱讀，提出比較具有實質內容的問題。※報告者必須準備好報告（或報告大綱），在報告當天發給各師生。
- (2) 每次有兩場報告，分別各約一個半小時。每場宣讀報告的內容佔四十五分鐘，評論則佔十分鐘，其餘約半小時供報告者回答評論以及師生共同討論。
- (3) 報告者應先勾勒其報告內容之結構，並且盡量以自己的話語，來表述相關的論題、闡釋概念、建構論證、鋪陳理路之發展、提出批評、甚至設想可能的反批評等等。
- (4) 評論者必須先閱讀報告者所發下的原文資料。由於通常我們對報告的具體內容並不預先知道，故評論者必須細心聆聽同學的報告，然後提出評論，這可包括種種疑問、批評與補充之提出。

三、成績考核：

除了以上述的要求作為評分的標準之外，平常課堂之表現與是否因努力而有所進步，亦屬評量之範圍。